



香港教育產業發展報告

發展香港教育產業工作小組
教育統籌委員會

2011年9月

教育統籌委員會

發展香港教育產業
工作小組

2011年9月

目錄

報告摘要

章節

- | | |
|------------------------------------|----|
| 1. 引言 | 1 |
| 2. 教育產業：政策與實施 | 3 |
| 3. 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優勢、
弱點、機遇和威脅及海外經驗 | 12 |
| 4. 定位和策略框架 | 19 |
| 5. 建議 | 23 |
| 6. 總結 | 31 |

附件

報告摘要

1. 教育產業是香港享有明顯優勢的六項產業之一，具有優厚的潛力作進一步發展。為了向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的架構和策略提供意見，教育統籌委員會在 2010 年 2 月成立發展香港教育產業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根據其職權範圍，工作小組會因應政府就教育產業訂定的目標以及全球最新的發展，向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提供以下各方面的意見：

- (a) 發展香港為教育樞紐的現行措施的成效；
- (b)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相對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以及
- (c)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策略、定位和架構。

2. 經舉行五次會議和進行廣泛的公眾參與活動(包括焦點小組會議、圓桌會議和論壇)後，工作小組制訂了以下 17 項建議：

加強宣傳和品牌工作

建議 1

政府應積極主動向本地市民和海外人士宣傳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政策目標，以及這項政策可為香港和本地學生帶來的效益。

建議 2

政府應設立專責小組，審議和推行就發展香港為教育樞紐的品牌推廣及宣傳工作。

建議 3

教育局應繼續率團前往目標國家進行推廣，並加強與院校和貿易發展局協調訪問的安排。

建議 4

教育局應與各院校和相關政府部門，例如政府新聞處、旅遊事

務署和海外的貿易及經濟辦事處相互協調，以推廣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

建議 5

政府應在徵詢相關院校的意見後，編製有關國際化的主要統計資料和指標。

發展具優勢範疇

建議 6

政府應探討如何發展教育界別內其他具優厚潛力的優勢範疇，例如職業英語課程、考試及測驗服務和職業教育(例如中菜烹飪)。

微調學費政策

建議 7

不論是教資會資助界別以內或以外的院校，向非本地學生所徵收的學費水平，應至少足以收回所有額外的直接成本；院校亦可考慮向學生徵收可收回全部成本的學費。教育界別應考慮按不同學科和不同院校，特別是向非本地學生，採用非劃一收費的模式，但以政府不需為該界別提供額外公共資源為前提。

增收非本地學生

建議 8

我們應擴大非本地學生的來源，特別集中取錄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地區的學生，以及區內和海外其他國家的華裔學生。

建議 9

政府應探討能否與亞洲國家的對等機構建立更多高層次的合作，制訂目標措施吸引這些經濟體系的學生來港升學。

建議 10

各院校應積極推動交換生計劃。

建議 11

政府應考慮容許修讀副學位程度課程的非本地學生透過交換計劃來港。

建議 12

政府應考慮容許入讀副學位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從事與學科／課程相關的實習工作。

建議 13

政府應考慮研究就指定的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放寬入境安排。

建議 14

非本地學生獲准逗留的期限，應與所修讀課程的一般修業期配合。

建議 15

政府應繼續探討進一步放寬現行入境限制的可行性，例如容許內地學生來港修讀非本地課程，以及其他與學校界別相關的措施。

豐富非本地學生的經歷**建議 16**

各院校應進一步豐富非本地學生的學習經歷，並促進本地與非本地學生之間的交流。我們鼓勵院校互相分享這方面的最佳做法，並共同努力合作發展具創意的項目。

建議 17

政府應加大力度為高等教育界別提供更多宿位，包括加快推行聯合宿舍工程計劃。院校亦應考慮採取其他創新措施來配合。

第一章

引言

發展香港教育產業工作小組

1.1. 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的經濟機遇委員會，確認教育產業為香港享有明顯優勢的六項產業¹之一，具有優厚的潛力作進一步發展。隨後，行政長官在 2009-10 年施政報告中提到，發展教育產業的目標，是為了提升香港的區域教育樞紐地位，為其他產業培育人才，增加香港的競爭力，以配合長遠的發展。

1.2. 為了向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的架構和策略提供意見，教育統籌委員會在 2010 年 2 月成立發展香港教育產業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根據其職權範圍，工作小組會因應政府就教育產業訂定的目標以及全球的最新發展，向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提供以下各方面的意見：

- (a) 發展香港為教育樞紐的現行措施的成效；
- (b)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相對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以及
- (c)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策略、定位和架構。

工作小組的成員和小組的職權範圍載於附件 1。

1.3. 工作小組進行了五次會議，除了總結本地和海外的經驗，亦討論了進一步發展的主要議題、策略和架構。

1.4. 鑑於公眾的支持是發展教育產業不可或缺的因素，工作小組進行了以下各項公眾參與活動：

- (a) *焦點小組會議*: 工作小組在 2010 年 6 月至 7 月期間，邀請了本地學生、內地學生、內地以外的非本地學

¹ 其餘五大優勢產業為檢測及認證、醫療、創新科技、文化及創意和環保產業。

生、高等教育院校的招生和國際事務部門代表，以及外地院校的香港校友等不同界別的代表，進行了八次焦點小組討論，集思廣益。

- (b) *圓桌會議*：工作小組在 2010 年 9 月舉辦了一次圓桌會議，向學術界(例如本地高等院校的校長)，以及主要商會和智庫管理層徵求意見。
- (c) *論壇*：工作小組在 2010 年 12 月為教育界別舉行了一次論壇，諮詢校長、教師、學生和家長教師會代表。

這些活動的意見概要載於附件 2 至 4。

報告的結構

1.5. 本報告列出工作小組的主要商議內容。第二章闡明發展教育產業的政策目標和已推行的措施。第三章就在香港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作出分析，以及向海外國家借鏡其經驗。第四章概述發展教育產業的擬議定位和策略架構。第五章臚列出我們的建議。

第二章

教育產業：政策與實施

政策目標

2.1. 正如行政長官在 2009-10 年施政報告中指出，發展教育產業的目標，是為提升香港的區域教育樞紐地位，為其他產業培育人才，增加香港的競爭力，以配合長遠的發展。長遠而言，發展教育產業會為其他經濟活動帶來協同效應，創造就業機會，並鞏固香港作為亞洲世界城市的地位。

2.2. 我們一開始就察覺到「教育產業」這個概念可能會被誤解。香港在傳統上把教育定性為一種非牟利的社會服務。無怪乎當政府把「教育產業」確認為優勢產業之一以作進一步發展時，部分人會懷疑這是一項將教育轉化為牟利活動的政策。事實上，在所有的公眾參與活動中，教育產業的定義和發展目標，一直都是參加者最先提出的問題之一。參加者強烈認為，發展教育產業，不應以牟利或令教育商業化為目的。這些看法與政府的政策意向不謀而合。

2.3. 工作小組的綜合觀察如下：

- (a) 自 2007 年起，香港政府發表了將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的政策。發展教育產業是向這個方向再邁進一步，值得支持。
- (b) 鑑於公眾對教育產業的定義和發展目標的看法與政府的原意有明顯落差，當局有需要更清楚解釋政策目的，以及適時地重申有關訊息。
- (c) 教育應該繼續以非牟利方式服務本地社群。與此同時，一些國家(例如澳洲和英國等)的經驗也顯示某些教育的範疇有發展的空間(例如招收非本地學生，或輸出課程或教材)，能使教育產業發展為一個重要的經濟部分，為本地生產總值帶來顯著的增幅。這些國家的經驗值得我們借鑒，思考香港能否及如何進一步發展教育界別。

政策實施

2.4. 政府訂明透過國際化和多元化去發展教育產業。這兩大方向和其他輔助措施，為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發展注入新動力。

國際化

2.5. 工作小組認為國際化是正確的方向。事實上，香港一直都以其高度國際化為榮。今年初發表的一份全球化指數²，香港位列 60 大經濟體系之首；而愛爾蘭和新加坡則緊隨其後。為了讓香港穩守這項優勢，我們的教育制度需要高度國際化，這樣我們的學生才會具備全球視野，而香港的國際化水平亦得以維持。

取錄非本地學生

2.6. 邁向國際化的關鍵之一，是吸引優秀非本地學生來港升學，並於畢業後留港工作。非本地學生能為校園締造多種語言及多元文化的環境，帶來新思維和觀點，為本地學生帶來裨益。取錄更多非本地學生，我們的高等教育界別會更加國際化，本地學生的視野亦得以擴闊，裝備他們面對日益全球化和競爭激烈的環境。

2.7. 我們支持鼓勵非本地學生畢業後留港工作的政策。我們認同政府指有關政策可擴大我們的人才庫，提升人口質素，從而支持不同的經濟行業，增加香港經濟的競爭力。我們也相信，就算非本地學生在畢業後離港，也會在身處的地方，協助建立香港的學術和經濟影響力。

2.8. 在 2007-08 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宣布了一籃子措施，進一步發展香港為區域教育樞紐。這些措施包括：將非本地學

² 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與《經濟學人》資訊合作編寫的二零一零年全球指數，在二零一一年一月發表。該指數量度和追蹤世界 60 個最大經濟體系的表現，並以五大範疇為標準：貿易開放程度、資金流動、科技及意念交流、勞動力流動，以及文化整合程度。香港在貿易開放程度、資金流動和文化整合程度均位列榜首。

生入讀本地高等院校的公帑資助課程學額提高一倍，至整體公帑資助學額的 20%；投放 10 億元成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金基金，為出色的本地與非本地學生提供獎學金；以及放寬非本地學生的工作和入境限制。這些措施都是旨在吸引非本地學生來港就讀，增強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競爭力。

2.9. 目前，非本地學生在符合入境規例下，可以來港就學/參與以下課程：

- (a) 經本地評審的公帑資助課程(例如八所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的公帑資助課程)；
- (b) 經本地評審的自資課程；
- (c) 非本地課程；
- (d) 短期課程；
- (e) 小學和中學教育；以及
- (f) 交換生計劃。

(a) 經本地評審的公帑資助課程

2.10. 經本地評審的全日制公帑資助的副學位、學位和研究院修課課程，均可取錄非本地學生(包括內地、澳門和台灣學生)；所佔學額的比例是核准學額指標的 20%。至於全日制研究院研究課程，院校在收取非本地學生時並無學額的限制。兼讀課程方面，經本地評審的公帑資助研究院修課課程，可以取錄的非本地學生(內地學生除外)比例是核准學額指標的 20%。至於內地學生，只有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兼讀制研究院修課課程可以取錄。其他院校的研究院課程，或其他程度的兼讀課程(即副學位、學位和研究院研究課程)，都不准取錄非本地學生。

2.11. 過去十年間，我們見證了高等教育界別的非本地學生顯著增加。就讀教資會資助課程的非本地學生數目，由 1999/2000 學年的 1 611 人(佔總收生人數的 1.9%)增至 2010/11 學年的 10 106 人(佔總收生人數的 13%)。2010/11 學年的非本地學生分佈詳見下表－

學歷程度	非本地學生 人數	總學生人數	非本地學生 百分比
副學位	5	7 767	0.1%
學士學位	5 598	57 565	9.7%
研究院修課課程	65	3 578	1.8%
研究院研究課程	4 438	6 525	68.0%
總計	10 106	75 435	13.4%

(b) 經本地評審的自資課程

2.12. 經本地評審的副學位或以上程度的自資全日制課程可取錄非本地學生。就副學位和學士學位課程而言，院校在收取外地學生時並無學額的限制，但取錄來自內地、澳門和台灣的學生，則以該院校在上學年於所有該等副學位和學位課程取錄的本地學生總人數的 10%為限；其他地區的學生則不設限制。研究院課程也沒有學額限制。此外，只有可頒授學位的院校方可取錄內地學生修讀其學位或以上課程。

2.13. 經本地評審的自資兼讀研究院修課課程可以取錄非本地學生(內地學生除外)，不受任何學額限制。內地學生可入讀由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的自資兼讀研究院修課課程，不受任何學額限制。

2.14. 2010/11 學年，自資專上課程的非本地學生人數詳列於下表一

學歷程度	非本地學生 人數	總學生人數	非本地學生 百分比
副學位 (全日制)	510	52 154	1%
學士學位 (全日制)	501	17 019	3%
研究院修課課程 (全日制及兼讀制)	6 761	35 351	19%
總計	7 772	104 524	7%

2.15. 我們留意到這些課程發展一日千里，而部分課程更深受非本地學生歡迎，特別是研究院修課課程和行政課程。例如，由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和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合辦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自 1998 年至今修讀的 584 名學生中，有 76% 來自香港和內地以外的地區。我們預期，這類課程在未來數年將會繼續取得可觀增長。

(c) 非本地課程

2.16. 目前，由非本地院校主辦，或由非本地院校與本地院校合辦共約 1 200 個頒授非本地高等學術資歷或專業資歷的非本地課程。這些課程可取錄非本地學生(內地、澳門和台灣學生除外)，不設學額限制。

(d) 短期課程

2.17. 自 2008 年 5 月起，非本地學生(包括內地、澳門和台灣學生)可來港於擁有學位頒授權的香港高等教育院校(不包括有關院校的持續及專業教育部門)修讀短期課程，但期限不得超過 180 日。自 2008 年 5 月實施有關放寬政策，至 2010 年 12 月期間，合共有 1 596 宗申請獲得批准。

(e) 小學和中學教育

2.18. 非本地學生(內地、澳門和台灣學生除外)可在根據《教育條例》(第 279 章)註冊的私立小學和中學就讀。目前，香港共有 48 所國際學校，包括 15 所受英基學校協會管轄的學校。這些學校提供多元化的課程，以及專為非本地學生而設的國際文憑課程；學生人數約 31 860，涉及超過 30 多個不同國籍。

2.19. 政府一直採取措施支持國際學校的發展，包括以象徵式地價批撥全新土地，以及撥出空置校舍，供國際學校發展或擴充之用；同時，也支援學校於原址擴展。此外，非牟利國際學校辦學團體也可向政府申請建校免息貸款。2009 年，哈羅國際學校獲分配屯門一幅前軍營土地，發展全港第一所國際寄宿學校。該校將於 2012 年 8 月開課，可取錄約 1 200 名中、小學生，並計劃逐漸增加至 1 500 個。

(f) 交換生計劃

2.20. 現行政策容許修讀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非本地學生，來港參加不多於一年的交換生計劃，不設限額。在 2009/10 學年，教資會資助院校有 3600 名非本地交換生來港交流，以及 3500 名本港學生到外地交流。換言之，每屆大約每六名學生中，就有一人參與交換生計劃。這些交流計劃不單擴闊外出交流學生的視野，來港交流的非本地學生也令校園環境更為國際化。

其他入境措施

2.21. 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可在無限制情況下從事不多於一年與課程相關的實習工作。這些學生亦可在校園從事兼職工作，每星期不超過 20 小時，及在夏季 6 月至 8 月期間從事暑期工作，不設任何限制。

2.22. 政府也放寬了入境政策，讓在港取得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學士學位或以上學位的非本地畢業生申請留港就業，但有關職位需通常是由學位持有人擔任，而薪酬福利條件達到市場水平。此外，應屆非本地畢業生可留港 12 個月，而不受其他逗留條件限制。

2.23. 放寬政策容許非本地學生留港/回港，有助提高香港對非本地學生，尤其是內地學生的吸引力。自新措施於 2008 年 5 月實施至 2011 年 12 月，共有 10101 宗申請獲批准，包括 8397 名應屆畢業生和 1704 名過去在港畢業的非本地畢業生的申請。

政府獎學金和助學金

2.24. 為數 10 億元的政府獎學金基金於 2008 年成立，表揚出色的本地和非本地學生，藉此吸引更多優秀本地學生留港升學，和更多出色的非本地學生來港升讀高等教育課程。每一學年，基金會將投資收入分配給提供全日制公帑資助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九所院校(即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及香港演藝學院)。每名得獎的本地學生每年可獲獎學金四萬元，而非本地學生則為八萬元。學生得獎後，獎學金將在其就讀課程的正常修業期內有效，如得獎學生的學術表現令人滿意，可每年續領。

2.25. 在 2010/11 學年，基金共撥款 2 900 萬元頒發獎學金予 514 名修讀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學生。當中 43%是非本地學生。大部分新得主是大學一年級生，顯示院校以獎學金吸引學生入讀。參與獎學金計劃的院校表示，獎學金有助招收傑出非本地學生。我們於 2011 年向基金額外注入 2 億 5 千萬元。由 2011/12 學年起，獎學金的涵蓋範圍會擴大至公帑資助的副學位課程學生。

2.26. 除上述的獎學金計劃，教資會於 2009 年推出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旨在吸引有志來港修讀博士學位課程的學生。獎學金為獲獎的博士研究生提供每月二萬元津貼，以及會議及研究活動交通津貼，為期最多三年。在 2010/11 學年，共收到來自 100 個經濟體系的申請，並頒發了 106 份獎學金。

2.27. 行政長官在 2010-11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設立總承擔額達 25 億元的自資專上教育基金，以支援本地自資專上院校作進一步發展。基金的其中一個主要任務，是透過自資專上獎學金計劃，為修讀自資專上課程的本地和非本地學生提供獎學金。這個政策有助自資專上界別進一步邁向國際化，令人欣慰。

宣傳工作

2.28. 本港高等教育院校一向積極地在亞太地區(包括內地)，進行各種宣傳和招生活動。貿易發展局也配合院校的工作，並與各院校相互協調，參加不同的教育展覽。推廣活動總覽載於 **附件 5**。儘管在宣傳工作下了不少工夫，而本地高等教育院校在亞洲以至國際間亦享負盛名，但香港作為教育樞紐的知名度仍有待提升。

2.29. 過去，教育局在推廣教育產業的工作有限。然而，正如行政長官在 2009-10 年施政報告提出，政府的政策是鼓勵本地高等院校在亞洲各地多加強交流及宣傳活動。為此，教育局局長和常任秘書長先後率領由本地高等院校高層代表組成的訪問團，於 2010 年 5 月訪問馬來西亞及印尼、2010 年 7 月訪問韓國和日本、2010 年 11 月訪問印度，以及於 2011 年 4 月訪問越南和汶萊。訪問的主要目的是與這些目標國家的教育界別建立聯繫，介紹香港在發展教育產業的最新進展。除了訪問當

地政府部門和大學外，宣傳活動還包括舉辦教育講座和展覽，以展示香港高等教育的情況。

2.30. 高等教育院校認為，外訪工作能有效提升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地位。他們特別提出，教育局的參與有助與當地政府和院校建立更長遠關係。教育局的參與亦吸引了傳媒報道，能更廣泛地向社區推廣相關訊息。

2.31. 我們認為，政府加強參與宣傳工作的方向正確。然而，各院校、貿易發展局和政府的工作可以協調得更好。舉例來說，各院校和貿易發展局於 2010 年 8 月參加了印度的教育展，並訪問了多間當地高中，以推廣香港；但教育局同年 11 月又率領代表團訪問印度。若兩次行程合而為一，當可事半功倍。

其他範疇

2.32. 除了取錄非本地學生和學生交流方面的工作，朝向國際化發展亦包含其他環節，包括與海外院校發展學術伙伴關係、與世界各地院校合作進行研究，及非本地院校在香港營辦課程等。政府不應忽視這些方面的發展潛力。

多元化

2.33. 更多元化的教育制度可提供更多學習機會和選擇，令學生受惠。政府推出了多項支援計劃，支持自資專上教育界別的發展，例如批地計劃以象徵式地價批出地段，協助院校興建專用校舍；開辦課程貸款計劃提供免息貸款以興建/翻新校舍；質素提升津貼計劃則資助各項專為提升教育質素而設的計劃或措施；以及其他一次過撥款的資助項目(例如香港樹仁大學的發展基金、配對補助金等)。如前所述，行政長官在 2010-11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設立總承擔額達 25 億元的自資專上教育基金，支援本地自資專上院校提升教學質素。

2.34. 在 2010-11 財政年度，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中宣布撥出皇后山一幅面積達 16.4 公頃的土地，以發展附有宿舍設施的自資高等院校，提供學位課程。政府為此在 2010 年 12 月邀請本地和非本地院校提交意向書。我們明白，政府有意藉此機會評估海外院校來港建立分校的興趣，以及考慮招攬海外院校來港辦學應否作為未來發展的方向。

2.35. 自資界別所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香港現時有 20 所自資院校，提供約 70 000 個專上學額；當中包括五所擁有學位頒授權的自資院校，提供約 11 000 個學士學額。此外，一些非本地課程也爭取通過本地評審。建基於這些發展，我們預期供本地和非本地學生報讀的學位課程將進一步增加。

2.36. 發展教育產業是一項長遠的承擔，而確保課程質素的工作至為重要。不論是開辦公帑資助或自資課程的院校，政府都需要確保其課程質素。

觀察

2.37. 如前文所述，近年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措施以加強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地位。從非本地學生人數持續上升及香港的教育逐漸建立口碑，可見政府的措施漸現成效。在下一章，我們會分析香港發展為教育樞紐的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並會研究其他國家的經驗，以就進一步支持教育產業的發展訂定建議。

第三章

香港作為區域教育樞紐的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 及海外經驗

3.1. 在考慮發展香港教育產業所採取的定位和策略架構前，工作小組就香港的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進行了分析(分析)，並探討了海外經驗。

「強弱機危」分析

優勢

3.2. 香港具備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的理想條件。

亞洲國際都會

3.3. 作為亞洲國際都會，香港擁有有利年輕人在全球化經濟中發展個人及事業的條件。香港不但匯集中西文化，更是國際金融和貿易中心。在多個公眾參與的活動中，持份者大多認為高度國際化是香港最強的競爭優勢。我們大力維護知識產權，加上自由流通的資訊和先進的通訊基建設施，確保知識可以毫無限制地自由應用和分享。

世界級院校

3.4. 香港擁有亞洲區內最佳大學。香港三所大學躋身亞洲最佳五所大學之列，以及全球最優秀的 50 所學府；另外兩所大學位列全球二百強³。我們的商學院也是出類拔萃的：由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和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合辦的行政

³ 根據《2011年QS世界大學排名榜》，我們有三所大學躋身50強：香港大學(第22位)、香港中文大學(第37位)、香港科技大學(第40位)。另外兩所大學躋身200強：香港城市大學(第110位)、香港理工大學(第177位)。根據《QS亞洲大學排名榜2011》，香港科技大學、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分別位列第1、第2和第4位。

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在 2007、2009 和 2010 年都名列榜首(金融時報)。科大的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也在 2010 年全球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排名(金融時報)名列全球第六(亞洲第一)。我們在其他範疇的課程，例如酒店管理和應用科學也在國際間享負盛名。我們的職業教育於亞洲區內及全世界均佔有優越地位。

3.5. 雖然大學位列前茅，但相比其他熱門的高等教育留學地點(例如美國、英國和加拿大)，我們的院校所收取的學費較為相宜。非本地學生在 13 個不同地區需付的學費的比較載於附件 6。

國際認可的課程、專門知業和質素保證機制

3.6. 香港尊重學術自由和院校自主，並以之作為香港高等教育體系的基石。我們的多元化教育體系，以國際認可的課程為支撐。師資由全球招聘，與世界各地的學術界和研究團體有緊密聯系。我們有大量的專業及學術人材，他們具備國際視野，亦為國際社會認識。我們的非本地學生認為小組工作/報告等學習模式有助他們與不同文化背景的伙伴合作。

3.7. 我們的質素保證機制完備，按國際標準運作。所有教資會資助院校需要接受定期的教學和研究質素覆核；至於未具備自我評審課程資格的自資院校，則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負責質素評審工作。在香港提供的非本地課程由《非本地高等及專業教育(規管)條例》(第 493 章)監管。

吸引海外和內地學生的獨特之處

3.8. 對非本地學生而言，到毗鄰全球發展速度最快國家的地區升學，就業機會處處。盡早認識中國文化環境，有助他們了解內地市場，開拓有用的網絡。以英語為教學語言的環境更有助他們融入學習，增進交流。

3.9. 對內地學生而言，地理和文化差異較少的香港，卻同時是一個繁榮自由、以英語溝通的大都會，是留學的上佳選擇。內地學生在港修讀期間，可認識國際習慣和擴闊視野。他們不單可獲取國際認可的學歷，以便繼續在本港、內地⁴或海外升學

⁴ 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相互承認高等教育學位證書的備忘錄》，在香港認可的高等院校取得學士或以上學位的畢業生，可以報讀內地高一級的學位；反之亦言。

進修，更可裝備自己，在全球經濟市場尋找工作機會。內地學生的家長能經常來港探望子女，也是他們喜歡讓子女在港升學的因素。

政府的支持

3.10. 政府自 2008 年起實施多項措施，以吸引非本地學生來港就學。一籃子的措施包括提高非本地學生入讀本地院校的學額、放寬就業限制，以及成立獎學基金。政府的支持在推廣香港的教育產業上具很大的作用。

弱點

3.11. 雖然具備上述的優勢，香港仍然有以下的弱點，而部分是不易克服的。

知名度不足

3.12. 根據香港教育學院《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研究報告》(2009 年 3 月，頁 66)，區內對香港高等教育的高質素知之者少，往往以為香港以輸出學生到外地留學為主。其他國家(例如澳洲和新加坡)，積極進取地宣傳教育產業，並協助海外學生申請當地大學。反觀，我們的宣傳工作卻未有好好地加以協調。

缺乏宿舍設施

3.13. 宿舍設施不足是香港未能吸引更多非本地學的主要原因之一。根據現行政策並計算正在施工的宿舍項目⁵，受教資會資助院校共欠約 3 100 個宿位。加上實行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以及非本地學生學額增至總學額 20%，宿位不足額將達 12 000 個。宿位不足窒礙了院校取錄更多非本地學生。儘管有院校以創新形式提供宿位(例如租用私人住宅單位供學生共宿)，但在宿位需求甚殷以及香港租金高昂的情況下，這個問題並不容易

⁵六所公帑資助的宿舍正在施工。完工後可提供大約 6 600 個公帑資助的宿位，令供應增加 30%。

解決。偶爾，宿位的問題還會引發本地和非本地學生的矛盾——本地學生不滿非本地學生影響他們取得宿位的機會，而非本地學生則不滿院校提供的宿舍擠迫侷促。

過分依賴招收內地學生

3.14. 目前，約九成非本地學生來自內地。內地無疑是香港院校最大的市場，但過分依賴單一市場只會令風險增加，與我們邁向「國際化」的目標亦不相符。再者，如果我們的非本地學生大多來自內地，對海外學生來港留學的吸引力也會相應減低。

規模有限

3.15. 至今，香港的高等教育界別主要由公帑資助。每年，可取錄的非本地學生的公帑資助學士學位收生學額不足 3000 個。至於自資學位課程的發展仍處於起步階段，亦未能在本地以至區內建立口碑。相比其他鄰近城市，香港教育產業的規模較小。

機遇

3.16. 近期全球的發展為香港帶來重大機遇，讓我們可以進一步發展香港為區域教育樞紐。下面列出其中一部分的因素。

中國和亞洲日益強盛

3.17. 近年來，亞洲的經濟影響力明顯增加，這是毋容置疑的。其中，中國經濟的迅速發展，吸引不少海外學生想到內地建立事業。香港位處內地的門戶，加上英語語言環境，為非本地學生(特別是起初無意到內地升學的學生)提供了良好的機會。事實上，內地已日趨著重國際化。《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2010-2020年)》重點指出要積極開展國際交流合作、提供有利條件予國際知名院校和內地院校合作研究和教學，以及吸引人才到內地。另外，美國政府去年宣布有意在 2014 年前派遣最多 100 000 名學生到中國留學。我們相信香港可以從中得益。

需求殷切

3.18. 高水平服務業和知識型經濟，令香港對人才需求極為殷切。非本地畢業生在港的就業前景良好。

3.19. 內地過去二十年的經濟起飛創造了大量的中產家庭，他們渴望送子女出國留學，接受具質素的高等教育。在 2010 年，18 至 22 歲的人口中(約 3 000 萬名學生)⁶，大約 25%獲內地的學士或文憑課程取錄。每年約 700 000 名中國學生負笈 103 個國家和地區升學。

3.20. 職業教育是內地教育投資其中一個主要領域。廣東省也重視職業教育的發展。香港在職業教育的發展相對較為成熟，可以作為繼續發展的一個範疇。

3.21. 亞洲國家對世界各地的高等教育需求日盛。根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預測(2007 年)，亞洲學生將大大佔據全球高等教育市場。該組織的教育資料庫顯示，中國、南韓和日本是輸出最多留學生的國家，印度和馬來西亞則分列第七和第九位(見附件 7)。

3.22. Bohm、Davis、Meares 和 Pearce(2002 年)⁷的研究發現，全球對國際高等教育的需求殷切，預計國際學生會由 2000 年的 180 萬大幅增加至 2025 年的 720 萬。亞洲將成為國際高等教育需求最熾熱的地區，由 2000 年佔全球需求的 27%急增至 2025 年的 70%。報告預期至 2025 年，就亞洲區而言，中國和印度因為經濟急速發展而成為主要的推動力，佔全球高等教育逾半的需求。

加強宣傳

3.23. 近年來，本地的高等院校加強了在內地的宣傳工作，成功在內地較富裕地區建立知名度和吸引力。內地學生因此爭相報讀本地較有名的院校。自 2006/07 學年以來，除香港中文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已加入全國普通高校統一招生計劃外，其餘

⁶ 總共 1 020 萬名考生參與 2010 年全國普通高校統一招生計劃，只有 62% (629 萬人)，或 18 至 22 歲人口中的 25%，成功獲取錄修讀內地的學士或文憑課程。

⁷ Bohm、Davis、Meares 和 Pearce (2002 年)《2025 全球學生流動性：對國際高等教育的全球需求預測》。

六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及主要自資院校每年合共收到逾 31000 內地學生直接報讀學士學位課程。院校又參與香港貿易發展局籌辦的多個教育展覽，向海外推廣教育服務。

善用院校的優化設施及發揮潛力

3.24. 為迎接於 2012 年開展的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所有教資會資助院校均進行大型提升和擴展工程。透過私人捐款和自 2003 年起推出的五輪配對補助金計劃取得的額外資源，讓院校利用款項提升教學和研究的設施和能力，資源亦可用於頒發獎學金予非本地學生。

更多元化的高等教育界別

3.25. 政府倡議高等教育朝多元化發展，以提供更多自資學士學額。此外，不少世界知名的學府在香港開辦課程，例如由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和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合辦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以及薩凡納藝術與設計學院開辦的藝術及設計課程，都是當中的表表者。

威脅

3.26. 儘管有上述的弱點，我們認為要將香港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不無危機。

鄰近城市的競爭

3.27. 區內多個國家，如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均表明有意成為教育樞紐。這些城市有的已在國際教育產業市場穩佔一席位，並通過提供不同形式的財政支援去推廣其教育產業。我們需要認清自己的優勢，方能有效地與其他城市競爭。

3.28. 內地院校也朝著國際化邁進，亦已開始取錄更多海外學生。部分打算在內地工作的海外學生或會選擇到內地升學而非香港。

本地社群的意見

3.29. 隨著香港發展成知識型經濟，年輕一輩對升讀高等教育的期望較以往殷切。部分人認為非本地學生的增加令有限的宿位、獎學金、實習機會等的競爭加劇，而忽略非本地學生無形中為校園締造了國際化的學習環境；這是可以理解的。我們認為政府在制訂教育產業發展的策略和定位時，需通盤考慮這些想法。

從分析得出的觀察結果

3.30. 總體來說，香港具備進一步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的穩固基礎。面對激烈的競爭，香港需要明確界定其定位和策略，並識別出具優勢的範疇，優先發展。

海外經驗

3.31. 全球逾 250 個城市表示有意發展成為教育樞紐；有關政府已採取不同措施，吸引世界知名院校和全球傑出學生。工作小組因此參考了部分海外經驗，研究這些措施如何令這些城市成功轉化成教育樞紐。工作小組的研究結果概要詳見 [附件 8](#)。

3.32. 無可否認，教育產業國際化是世界趨勢。然而，並沒有放之四海皆準的對策。每個經濟體系必須根據自身的特點去發展其定位和策略。過去多年，各經濟體系為達成目標而推出不同的措施。有的成績驕人，有的未竟其成。我們不應視這些措施為金科玉律，而應定時檢討，因時制宜。

3.33. 有關我們觀察到世界知名的教育樞紐通常具備鮮明的品牌形象。政府會制定明確的政策目標，並聯同不同的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關，投放大量資源以作推廣宣傳。然而，不論品牌推廣如何成功，最重要的仍是質素。我們相信具備高質素的教育樞紐方能突圍而出；也只有維持高質素，方能讓教育樞紐達致持續發展。

第四章

定位和策略框架

4.1. 參考過第三章的分析結果和海外經驗後，我們就香港教育產業的發展提出定位和策略架構。

定位

4.2. 我們應考慮善用第三章提出的優勢和機遇，以建立香港發展為區域教育樞紐定位和品牌。重點包括以下幾方面—

香港：

- 香港是亞洲國際都會，既是中西文化的交匯點，又是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而中國是全球經濟增長的發動機。
- 香港是一個自由和充滿活力的社會；富創意，又進取。這個國際都會地處亞洲要塞、連接全球、安全又多元化。這裡的居民追求卓越成就和優質的生活。

香港的教育界別：

- 香港培育、吸引和珍惜人才。我們有多所世界級院校和國際知名的課程。我們從世界各地招聘教員，採用國際認可的課程和質素保證機制，且尊重學術自由和院校自主。院校以英語作為本地高等教育的教學語言，同時亦提供不少接觸中國語言和文化的機會。香港有極佳潛質發展能融匯中西視點的特色課程。
- 我們重視國際化，並歡迎國際學生，特別是來自區內的學生；我們提供獎學金、博士研究生獎學金和放寬入境限制。我們也大力推動學生和教員的交流，以及與海外院校的教學和研究合作。

4.3. 此外，我們應該針對不同的群體，度身訂做適切的策略。對於海外學生而言，中國因素絕對是香港其中一個吸引之處。隨著中國成為全球經濟增長的火車頭，海外學生爭相到中國親身體驗。然而，內地的教育環境如教學語言和文化背景的差異，令有志留學內地的海外學生卻步。香港正好填補這片空間。香港毗鄰內地，來港升學將為海外學生提供大量機會接觸中國文化、了解內地市場、建立人際網絡；香港是中國的門戶，更為有志於發展與中國有關事業的學生提供充裕的機會。另一方面，英語是我們的教學語言，使海外學生得以輕鬆融入學習。我們的校園以國際化和都會化見稱，海外學生應不難投入本地的學習生活。

4.4. 對於內地學生而言，香港是聯繫世界最理想的跳板。香港是一個自由的國際都會，並能提供英語交流的學習環境和優質而達國際水平的課程。與此同時，香港靠近內地，文化差異較少；內地學生的家長能經常來港探望子女。內地來港居住的人口龐大，也有助內地學生適應本地生活。再者，香港的學費和生活費也相對西方世界的低廉。

4.5. 內地學生在港取得國際認可的學歷以後，能在世界各地繼續進修或就業。香港作為亞洲一流的金融中心，為畢業生提供多不勝數的工作機會。我們長久以來與全球各地首屈一指的院校建立的合作關係，也為學生提供多種渠道到世界各地繼續升學。

策略框架

4.6. 我們支持政府訂明以國際化和多元化為發展教育產業的策略。

4.7. 教資會於 2010 年 12 月發表的《展望香港高等教育體系》報告指出，國際化是其中一個主題。報告摘要重點向政府和教資會資助院校提出了多個務實建議，以落實國際化的目的：

「……各院校應確保有一定比例的教學人員和學生來自世界各地，並幫助非本地學生與本地學生融合。同樣，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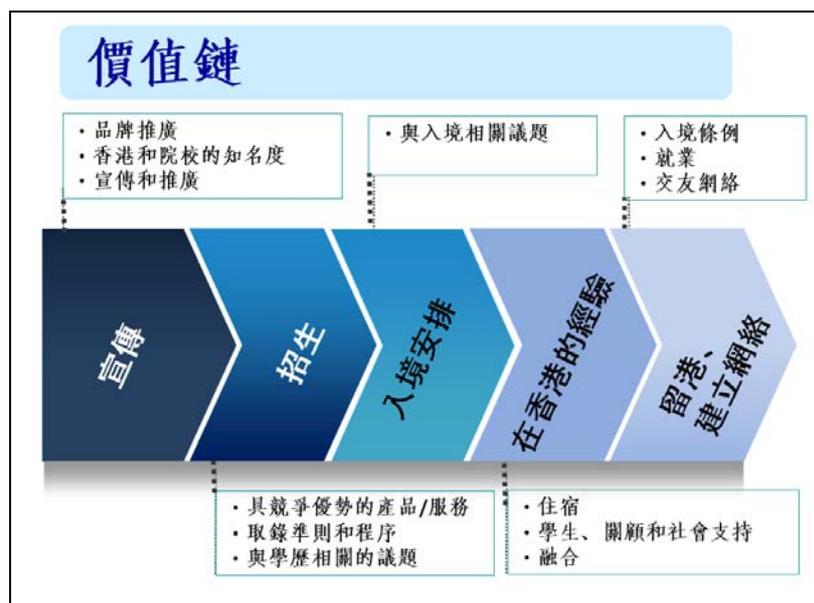
院校亦應幫助本地學生適應校方的國際化工作，包括提升學生兩文(即中文及英文)三語(即粵語、普通話及英語)的能力，以及為本地學生提供更多優質的交流機會。至於學術發展方面，各院校應善用香港的獨特地位，致力發展結合亞洲及西方觀點的研究及研究院課程。

在體系層面，政府應與院校緊密合作，並撥款資助院校推行國際化的措施，但最迫切的是要盡快為本地及非本地學生提供更多宿位……

教資會資助院校應盡快檢討，按需要制定和實施國際化策略。教資會應根據與院校同意的主要表現指標，監察每間院校表現。政府應採取推動國際化的策略，包括與大學的合作。政府與院校雙方都應作出長期和持續的承擔，貫徹實行這些策略⁸。」

4.8. 雖然以上建議特別針對教資會資助院校，但部分建議也同樣適用於非教資會資助院校。我們明白政府正就高等教育檢討報告進行諮詢，以制定建議。

4.9. 廣而言之，教育產業的發展是一整條價值鏈，當中包含宣傳、招生、入境、在香港的經驗，以及留港的發展。



⁸ 《展望香港高等教育體系》，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2010年12月，頁3及50。

4.10. 具體而言，我們應：

- (a) 加強宣傳和品牌推廣工作
- (b) 發展具優勢範疇以吸引更多學生和需求
- (c) 增收非本地學生
- (d) 豐富非本地學生在港的經歷
- (e) 挽留人才和建立網絡

第五章將詳述我們的建議。

第五章

建議

5.1. 我們就第四章建議定位和策略框架，作出以下 17 項建議。這些建議是參考過主要持分者的意見，以及市民不時提出的關注後而提出的。

加強宣傳

5.2. 宣傳和建立品牌是發展教育產業成功的關鍵。我們認為加強對內和對外宣傳，至為重要。

5.3. 政府必須首先爭取本地市民的支持。我們注意到，教育局正循着這個方向採取積極的措施。在本工作小組舉行的公開論壇上，教育局局長曾發表演說⁹，重點說明發展“教育產業”的目標，並指出發展教育產業不是要令教育商品化以賺取盈利，藉此消除各界的誤解。政府重申，發展教育產業不會導致政府減少在教育方面的開支；反之，如有需要，政府會向教育界別增撥資源。這些信息能發揮正面作用，而政府應繼續進行類似的工作。同樣地，政府亦須強調並證明，發展教育產業可為本地學生和廣大市民帶來有形和無形的效益。

5.4. 政府必須讓教育團體和一般市民更深入地了解發展教育產業的政策目標。除非有關理念獲得市民廣泛認同、接納和支持，否則政策將無法落實和推行。再者，要為非本地學生營造賓至如歸的環境，讓香港發展成為教育樞紐，市民的支持是不可或缺的。我們**建議**政府積極主動向本地市民和海外人士宣傳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政策目標，以及這項政策可為香港和本地學生帶來的效益**(建議 1)**。

⁹ 教育局局長致辭全文(中文本)載於以下網址：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133&langno=2&UID=104316>

5.5. 此外，對外宣傳亦十分重要。香港的高等教育院校一直在區內進行各項宣傳和招生計劃。不過，由於缺乏宣傳和品牌推廣的整體策略，未能全面地展示香港的教育樞紐地位。因此，儘管本地高等教育院校享負盛名，但香港卻未能成為熱門的留學目的地。為提升本地教育產業的知名度，政府、各院校和其他持分者必須通力合作。我們應善用現有的網絡，拓展新的聯繫，並且充分利用各項宣傳工具(包括互聯網技術)，以提升香港教育產業的形象，並推介香港作為理想的留學目的地。

5.6. 我們了解關於香港作為教育樞紐的宣傳資料相當有限。為非本地學生而設的入門資料網站(<http://studyinhongkong.edu.hk>)，只載列教資會資助界別的資料，而有時候那些資料或許不是最新的。事實上，互聯網是非常有用的工具，可拉近本地教育機構和海外學生的實質距離。

5.7. 我們認為政府有必要就發展香港為教育樞紐制訂全面的宣傳和品牌策略。就此，我們**建議**政府設立專責小組，着手進行品牌推廣計劃及其他宣傳工作，例如製作有關香港作為教育樞紐的宣傳錄像，以及改善現有的入門網站(**建議 2**)。

5.8. 政府近年積極進行交流及宣傳活動，多次率領代表團訪問區內國家，並取得令人鼓舞的回應。我們**建議**教育局繼續率團前往特定國家進行推廣活動，並加強與院校和貿易發展局協調訪問的安排(**建議 3**)。

5.9. 為發揮協同效應，我們**建議**教育局與各院校和相關政府部門，例如政府新聞處、旅遊事務署和海外的貿易及經濟辦事處相互協調，更有效地推廣教育產業(**建議 4**)。

5.10. 教育局／教資會目前只收集某些有關國際化的基本資料，例如非本地學生和非本地課程的數目和來源等。如能取得其他資料，例如非本地畢業生留港的人數，以及他們對在香港升學的滿意程度等，將有助更清楚顯示我們在推動國際化方面的工作成效。就此，一如教資會提出的建議，我們**建議**政府在收集相關院校的數據後，編製若干有關國際化的主要統計資料和指標(**建議 5**)。透過掌握更具體的統計資料後，政府可進行更

具策略性的宣傳工作，例如與院校合作設立全球舊生網絡，讓舊生成為香港的大使。

發展具優勢範疇

5.11. 我們**建議**為香港識別具明確競爭優勢或優厚發展潛力的優勢範疇，有關範疇可包括高等教育界別(特別是自資開辦的研究院修課課程)和專業及行政培訓界別。其他可發展的範疇則包括職業語文課程、考試及測驗服務和職業教育(例如中菜烹飪)(**建議 6**)，詳情載於下文。

職業英語

5.12. 香港是國際城市，而職場上對英語溝通技巧的需求甚殷。目前，香港很多教育機構和專上院校為離校生和在職人士提供職業或商業英語課程。我們認為，推動發展模範職業英語課程，是未來可行的方向。

考試及測驗服務

5.13. 除公開考試外，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亦代表近 130 個國際考試機構和專業團體，舉辦超過 200 種可頒授學術、專業或技能資歷的考試。每年報考這些國際及專業考試的人數合共超過 30 萬人，其中約 40 000 至 50 000 人是非本地考生。某些在內地沒有舉辦的考試(例如 SAT 考試)，內地學生佔考生人數高達 95%。基於涉及的學生人數眾多，有機構為便利考生來港應考而提供住宿及考試配套。多年來，香港舉辦的考試水平甚高，並已建立可靠、公平和公正的形象。我們認為香港可善用這方面的優勢作進一步發展。

職業教育

5.14. 主流教育以外，香港在職業教育的一些範疇亦建立了良好的聲譽。舉例來說，職業訓練局轄下的中華廚藝學院，為有志學習或提升中菜烹飪知識和資歷的學生舉辦課程，為離校生及現職廚師提供不同程度的課程，包括初級中廚師證書課程至

大師級中廚師課程。除正式訓練外，中華廚藝學院亦為業餘愛好者提供廚藝興趣班。我們認為，職業教育是另一個具潛力的優勢範疇。

優化學費政策

5.15. 有市民關注到，儘管非本地學生能令校園更為國際化，但他們佔用公共資源，令本地學生獲得獎學金、入住宿舍和接受實習等的機會相對減少。我們了解政府的政策是讓教資會資助院校向非本地學生徵收至少足以收回所有額外直接成本的學費水平。不過，公眾可能對這項政策不太了解。

5.16. 非本地學生就讀教資會資助院校所繳付的學費，平均較本地學生的學費高出兩倍。不過，在教資會資助界別以外的院校，不論是本地或非本地學生，學費都是劃一的。我們了解不少海外公帑資助院校，會向非本地學生徵收較本地學生高出多倍的學費；至於自資院校，儘管可能收取劃一的學費，但學生所繳付的學費，通常是公帑資助院校的非本地學生學費水平，而不是本地學生的水平；與香港目前的情況不一樣。

5.17. 我們參考過海外國家的成功經驗後，支持向非本地學生徵收至少能收回全部額外直接成本，甚或全部成本的學費的政策。事實上，其他國家的經驗亦顯示，按不同學科的成本和未來賺取收入的潛力來徵收非劃一學費的政策，同樣適用於本地學生。這是值得整個高等教育界別考慮的方向，但以政府不需為該界別提供額外的公共資源為前提。我們建議教育界別考慮按不同學科和不同院校，特別是向非本地學生，採用徵收非劃一學費的模式(建議 7)。

增收非本地學生

5.18. 香港應繼續定位為亞洲頂尖的教育服務提供者，以具競爭力的收費水平提供可與西方一流學府媲美的優質教育。由於現時已有大量內地學生在本地院校就讀，我們建議各院校擴大非本地學生的來源，特別集中取錄亞洲區的學生，以及區內(例如馬來西亞、印尼和汶萊)和海外其他國家的華裔學生(建議 8)。

5.19. 我們亦**建議**政府探討能否與目標國家的對等機構建立更多高層次合作(例如簽署諒解備忘錄)，以及制訂措施(例如提供獎學金)吸引這些國家的學生來港升學(**建議 9**)。

5.20. 香港具有優厚潛力，吸引已發展經濟體系(例如美國、英國、加拿大和澳洲)的學生來港作交換生，而並非來港修讀整個學位課程。本地學生亦可藉着到海外交流以增廣見聞、擴闊視野和豐富學習經驗。我們**建議**各院校積極推動學生交換計劃(**建議 10**)。

5.21. 方便學生入境的制度，是教育樞紐不可或缺的一環。推行更為開放的入境政策，既可便利非本地學生來港就學，亦可表明香港發展為理想留學目的地的願景。然而，有鑒於其他同樣重要的政策考慮因素(如打擊及遏止非法勞工問題)，某些非常重要的入境管制措施仍須予以保留。旅遊簽證只容許旅客作短期逗留，而學生簽證則通常可讓學生留港長達一年。為避免濫用簽證的情況出現，入境制度必須在便利學生與有效管制之間取得平衡。

5.22. 政府於 2008 年推出多項便利入境措施，實施詳情載於第二章。在可行的情況下，我們應盡量擴大收生範圍以吸引更多非本地學生，由副學位至研究院程度，及由學術、職業以至行政人員課程，包括短期、交換生或全科課程。院校及教育界人士要求當局就下列範疇進一步放寬入境制度：

- (a) *副學位程度交換生計劃*：現行制度只容許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的交換生來港，而副學位學生則未能參與。儘管副學位課程的修業期較學士學位課程為短，但據我們所知，院校均表示樂意為副學位學生安排交換生計劃。我們**建議**政府考慮容許修讀副學位程度課程的非本地學生透過交換生計劃來港。當局應參照目前對學士學位課程學生所實行的政策，為副學位學生設定留港期限(**建議 11**)。
- (b) *副學位程度非本地學生的實習安排*：現行制度只容許修讀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學生，從事與課程相關的實習工作，而副學位學生則不可以。部分副學位課程(特別是包含職業教育元素的課程)要求學生從事實習工

作。現行政策雖容許院校取錄非本地學生入讀該等課程，然而有關學生卻不能按課程要求從事實習工作；這限制令院校無所適從。鑒於部分副學位課程要求學生實習，我們**建議**政府研究容許入讀副學位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從事與學科／課程相關的實習工作**(建議 12)**。

- (c) *取錄非本地學生入讀某些職業教育課程*：我們了解有非本地人士有意來港修讀某些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例如前述關於中華廚藝學院開辦的中菜烹飪課程。不過，現行入境安排並不容許有關課程取錄非本地學生。我們**建議**政府研究就指定的副學位以下程度課程放寬入境安排**(建議 13)**。
- (d) *簡化簽證安排*：根據現行政策，全日制非本地學生通常會在入境時獲准在香港逗留 12 個月，其後須每年申請續期簽證。每年申請續期簽證的規定為非本地學生、院校及入境事務處帶來不必要的負擔。延長此類學生獲准逗留的年期，既可節省時間，亦可減少開支。此外，推行更適切的簽證申請／續期制度，必定有助吸引非本地學生考慮來港就學。我們**建議**非本地學生獲准逗留的期限，應與所修讀課程的一般修業期配合，即本科生一般會在入境時獲准在香港逗留四年，惟須在留港期間註冊修讀同一課程。此項安排與英國、澳洲等其他教育樞紐採取的做法一致**(建議 14)**。
- (e) *進一步放寬入境限制*：政府一直探討進一步放寬現行入境限制的可行性，例如容許內地學生修讀非本地課程，以及撤銷台灣、澳門兩地學生入讀自資專上課程的限額。我們鼓勵政府繼續與有關單位商討，以推動有關工作**(建議 15)**。

豐富非本地學生的經歷

協助非本地學生融入社會

5.23. 非本地學生要融入本地社會需要不少努力，尤其當他們被視為會為本地學生帶來資源及機會競爭問題的一群。此外，

他們與本地學生之間的言語隔閡，亦妨礙彼此的日常交往。部分參加焦點小組的非本地學生表示，校園環境令非本地學生感到格格不入，例如他們發覺到自己難以加入學生組織的幹事會，而且不少學生刊物均以中文出版，令有意參與學生活動的非華語學生卻步。

5.24. 另一方面，部分本地學生覺得非本地同學較喜歡與相同族羣的人士共處，更寧願專注學業而不去參加社交活動。面對來自內地的學生，部分本地學生缺乏敢於與之競爭的信心。我們亦發現不少本地學生怯於主動接觸非本地同學。

5.25. 我們應該讓來港就學的非本地學生融入本地文化和投入生活。如我們希望讓這些優秀學生畢業後留港發展，需要讓他們喜歡此地，並樂在其中。我們認為，推動國際化的目的不應止於吸引更多非本地學生來港升學；在過程中所培育的人才質素，以及所帶來的學術及文化交流，均值得重視。

5.26. 惟有當本地與非本地學生之間有良好的互動交流，我們方可盡得國際化的益處。我們深信，各院校在這方面可多下功夫，例如由院校或學生組織舉辦友儕計劃，便是協助非本地學生融入校園的好方法。留學生對所入讀的學位課程整體上是否稱心滿意，關鍵因素之一是他們能否融入所屬院校乃至投入香港的生活。值得借鏡的良好做法包括開辦專為國際生而設的課程、對文化和語言差異保持敏銳的觸覺，以及提供支援設施和服務(如祈禱室、清真食品等)。我們**建議**各院校進一步提升非本地學生的學習經歷，並促進本地與非本地學生之間的交流。我們亦鼓勵院校互相分享這方面的最佳做法，並共同努力合作發展具創意的項目(**建議 16**)。

提供宿舍

5.27. 正如前文所述，政府已於 1996 年採納一套計算教資會資助院校公帑資助學生宿位數目的準則，當中提出所有入讀教資會資助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均應獲得宿位。儘管如此，由於土地供應有限(位於市區的院校尤其受影響)，預計宿位不足額約為 11 400 個。我們從參與焦點小組討論的非本地學生得知，宿舍是一個讓本地與非本地學生彼此融合的極佳途徑。此外，宿位不足亦會窒礙院校增收非本地學生。教資會在 2010 年發表的

高等教育檢討報告便指出，缺乏宿位是吸引非本地學生來香港就學的最大障礙，並建議政府盡快與院校攜手合作，為本地及非本地學生提供更多宿位¹⁰。

5.28. 從我們舉辦的各項公眾參與活動所見，宿位是學生與院校共同關注的問題。參加者相信，宿舍生活是高等教育必不可少的一環；宿舍生活除了為學生提供一個有利學習的環境之外，亦為他們提供更為充實的社交生活，從而豐富個人發展及學習經歷。部分非本地學生指出，宿位對他們而言十分重要。宿舍亦為非本地學生提供一個既可讓他們融入本地社羣，亦有助他們與本地學生彼此融合的理想環境。

5.29. 不過，宿位短缺確是高等教育界別中存在已久的問題。這個問題被指為限制了本地院校增收非本地學生，亦造成了本地與非本地學生的矛盾。儘管部分院校以創新形式提供宿位(例如租用私人住宅單位供學生同宿)，但在宿位需求甚殷以及香港租金高昂的情況下，這個問題並不容易解決。此外，政府自 2007 年起一直致力協助教資會資助院校籌建聯合宿舍工程計劃。

5.30. 我們**建議**政府加大力度為高等教育界別提供更多宿位，包括加快推行聯合宿舍工程計劃。院校亦應考慮採取其他創新措施來加以配合**(建議 17)**。

¹⁰ 《展望香港高等教育體系》，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頁 55。

第六章

總結

6.1. 我們全面支持政府積極發展教育產業。我們深信，憑藉香港固有的優勢和政府堅定不移的支持，只要認清方向，加上各方攜手合作，必定能夠邁向成功。

6.2. 部分在本報告提出的建議不難推行，但亦有某些建議是須再深思及諮詢相關方面，以作審慎規劃。我們建議政府在考慮到現有資源、政策可能帶來的影響，以及作進一步討論和諮詢所需的時間後，將建議按優先次序劃分。我們準備隨時與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作進一步合作。

發展教育產業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主席

鄭慕智博士，GBS，JP

成員

程介明教授，SBS，JP

廖亞全先生

彭耀佳先生，SBS，JP

黃均瑜先生，MH

黃寶財教授，MH

邱霜梅博士，SBS，JP，職業訓練局代表(列席)

史端仁先生，JP，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代表(列席)

(其他成員按需要增選)

職權範圍

工作小組會因應政府就教育產業訂定的目標以及全球最新的發展，向政府就發展香港教育產業，提供以下各方面的意見：

- (a) 發展香港為教育樞紐的現行措施的成效；
- (b)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相對優勢、弱點、機遇和威脅；
以及
- (c) 在香港發展教育產業的策略、定位和架構。

焦點小組討論意見總結

第 1 節

日期： 2010 年 6 月 7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內地學生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學費增加，有可能影響非本地學生的質素。
- 院校在取錄學生時，應參考非本地學生的非學術表現。
- 政府應為香港制訂明確定位(即跳板還是挽留人才)。
- 政府應考慮邀請非本地院校在港設立分校。

香港的優勢

- 院校以英語授課
- 香港是非常國際化的亞洲金融中心
- 畢業後工作機會充足
- 國際認可的研究標準
- 院校排名高企
- 大量交流機會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很多機會(例如交流活動、獎學金)只供本地學生申請。
- 院校應提供更具彈性的學分累積和轉移制度。
- 雖然非本地學生成績卓越，也不獲考慮報讀部分知名課程。
- 非本地學生應獲分配宿位。
- 應增加對非本地學生提供的獎學金。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很多僱主只考慮本地畢業生。
- 非本地學生應獲准在校園以外兼職工作，以更好地融入社會。
- 雖然普通話使用率高，但會議和其他討論小組仍以廣東話作為主要溝通語言。
- 應增設只供非本地學生申請的實習機會。

非本地學生的融合

- 本地與內地生有著根本的差異。
- 本地學生能個別地與內地生交往，但仍會將他們標籤為「內地生」。
- 非本地學生要融入社群必須學習廣東話，但院校提供的廣東話課程並不實用。
- 院校應為本地與非本地學生聯合舉辦迎新活動。

第 2 節

日期： 2010 年 6 月 8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非本地學生(內地學生除外)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應為非本地學生提供貸款

香港的優勢

- 院校排名高企
- 香港是充滿活力的國際大都會
- 院校以英語授課
- 中國的門戶
- 多元文化
- 提供獎學金
- 教育水平高
- 香港是中西文化匯聚的地方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非本地學生或難於跟上某些科目(例如數學/科學)的學習進度；建議可為非本地學生增設基礎/銜接課程。
- 雖然有非本地學生修讀，但有些課程仍以廣東話授課。
- 有些教授的英語水平不足。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非本地學生應獲准在校園以外兼職工作。
- 很多工作/實習機會都要求通曉廣東話。
- 有些僱主並不知悉非本地學生工作限制已放寬。
- 僱主大多選擇僱用本地學生而不是非本地學生。

- 非本地學生的就業機會少。

非本地學生的社會融合

- 院校應加大力度，支援非本地學生適應本地社群。
- 學生大使/友儕計劃可為非本地學生提供支援。
- 學生組織因為言語隔閡，不願接納非本地學生加入幹事會。
- 學生刊物(如選舉材料、通訊)以中文編印。
- 非本地學生未有獲邀參加本地學生的迎新營。

第 3 及 4 節

日期： 2010 年 6 月 9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2010 年 6 月 10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本地學生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院校應取錄更多來自其他地方的非本地學生，而不只是內地學生。
- 香港趨向「內地化」，而不是國際化。
- 香港只是非本地學生的跳板。要發展成為教育樞紐，應挽留人才，而不應只作為跳板。
- 發展教育產業意即把教育商業化。
- 發展教育產業意即令經濟較差和學術表現較弱的本地學生得到更少機會。
- 有經濟困難的學生應獲得接受教育的機會。
- 香港提供的大學本科入學率，應至少與其他經濟體系的看齊。
- 應為副學位畢業生提供更多升學機會。
- 隨著院校取錄更多非本地學生，應加強對非本地學生的支援(例如宿舍、獎學金)。
- 應提供更多土地供自資院校發展。

香港的優勢

- 院校以英語授課
- 畢業後的本地就業機會
- 香港是充滿活力的國際大都會
- 鄰近中國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歡迎國際學生，以締造多元文化的環境，亦有助豐富本地學生的校園生活。

- 本地和非本地學生各擅勝長。
- 不論有沒有非本地學生，都會有競爭。
- 學術成績不代表學生的競爭力。軟技能同樣重要。
- 院校應舉辦更多國際會議。
- 部分交流機會應考慮非學術表現。
- 交流機會有助豐富學生的學習生活，擴闊視野。
- 內地學生囊括大部分獎學金。
- 本地學生較少發言，也不願與教授交流意見。
- 本地學生缺乏批判性思考。
- 應從中學階段起對學生灌輸國際化的益處。
- 學費和生活費高昂，減弱非本地學生來港的意欲。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院校應提供更多元化的實習機會。
- 院校應提供更多就業支援(例如撰寫履歷表、找尋工作)。
- 建議把實習列為必修課。
- 商學院的學生有較多就業支援。
- 非本地學生爭奪實習機會。
- 院校應鼓勵學生為實習而延遲修業。

非本地學生的社會融合

- 本地學生與內地生交往時信心不足。
- 內地生勤奮聰穎，但不熱衷於社交活動。
- 本地學生未能與非本地學生融合。
- 宿舍生活可促進本地和非本地學生的交流和融合。
- 有些非本地學生寧可與他們的族群相處。
- 學生組織可舉辦更多有助本地與非本地學生融合的活動；院校可為此等活動提供經費。

第 5 節

日期： 2010 年 6 月 24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本地院校校友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教育產業」令人聯想到牟利。
- 香港應避免只作為跳板。
- 教育產業的發展不應只著眼於為內地服務。
- 非本地畢業生離開香港，仍可與香港建立聯繫。
- 香港應找出具有優勢的範疇，增強競爭力和對世界的影響。
- 應找出挽留非本地畢業生的方案。
- 強調吸引非本地人才或會令本地學生以為別人較為優勝。
- 應加強亞洲研究的課程，吸引有興趣的非本地學生。
- 應加強宣傳經放寬的入境政策。

香港的優勢

- 大量就業機會
- 基建設施完備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本地學生會以為非本地學生搶去了他們的機會。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政府應支援僱主，鼓勵僱用非本地畢業生。

非本地學生的社會融合

- 本地與非本地學生的融合尤為重要。

- 應為非本地學生提供更多支援(例如輔導服務)。
- 本地學生或會視非本地學生為威脅。

第 6 及 7 節

日期： 2010 年 6 月 25 日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
2010 年 6 月 28 日上午 10 時至 11 時 30 分

參與者： 本地院校招生部門職員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應向公眾清楚講解，發展教育產業的目的並非為牟利。
- 非本地學生來港就學後，會把相關知識和思想帶回家，從而增加香港的影響力。非本地畢業生離開香港，會成為宣揚香港的大使。
- 由政府高層官員牽頭的外訪宣傳活動，雖然未必有即時成效，但過程非常重要。
- 香港應創造優勢以吸引非本地學生，例如軟技巧、金融中心。
- 香港應與其他經濟體系商討本地學歷的認可事宜。
- 如果非本地學生需繳付全額費用，學生的質與量都會走下坡。
- 教育樞紐的概念令很多內地城市視香港為威脅。
- 應分析本地中學畢業生離港原因。
- 進行非本地畢業生是否留港的調查將很有用。
- 院校需資助所有取錄的非本地學生，增加取錄非本地學生增加了院校經濟負擔。
- 收取全費未必會吸引優秀的非本地學生。
- 院校應發展具優勢的課程，而不單是商科課程。
- 吸引交換生來港有助推廣香港。
- 教育樞紐的目標應以本地學生的福祉為前提。
- 應推廣院校交流。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院校的宿位不足以容納更多非本地學生。
- 應考慮與地產商商討，提供學生宿舍，例如國際學生村。

- 教學語言為英語，以其他語言教學教授的科目一般需通過審批。
- 香港特區政府獎學金有助吸引優秀學生，但款項不足以繳付學費。
- 建議成立專門供個別國家(例如東盟國家)學生申請的獎學金。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非本地學生的就業情況令人關注，應為學生提供更多支援。

非本地學生的社會融合

- 應為非本地學生提供更多輔導服務。
- 院校應為本地與非本地學生提供機會相處，例如友儕計劃、學長計劃和迎新活動。
- 應成立非政府組織，為非本地學生提供支援。

第 8 節

日期： 2010 年 7 月 15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英國、加拿大和澳洲院校校友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政府應增加教育投資。
- 香港應定位為非本地學生繼續升學和就業的中轉站。
- 香港應發展更多研究院修課課程，而非研究院研究課程。
- 香港應考慮招收鄰近經濟不太充裕國家(例如馬來西亞、柬埔寨)的學生。
- 院校應聯合本地具優勢的行業，發展相關課程/學科。
- 政府可考慮資助非本地學生來港就學。
- 為廚師提供職業訓練或是值得發展的優勢範疇。
- 非本地畢業生離港後，有助於海外宣傳香港的品牌。

香港的優勢

- 本地高等教育質素優良，費用相宜
- 法治、環境清潔、百業興旺
- 英語環境和以英語教學
- 鄰近中國
- 香港是中西文化匯聚的地方
- 香港治安良好，港人友善好客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與其他如紐約和倫敦等國際城市相較，香港的大學為數不多。
- 本地課室文化不為非本地學生所喜。
- 政府應為個別國籍的學生設立獎學金。

- 非本地學生與相同國籍的學生聚在一起是很自然的事。

與就業相關的意見

- 就業機會有限

圓桌會議意見總結

日期： 2010 年 9 月 16 日下午 3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

參與者： 九所公帑資助院校和四所自資院校、主要商會和智庫
管理層代表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發展教育樞紐應著眼在提供優質教育、吸引國際學生和投資，以及引入具創意的教育理念和措施。發展應建基於香港現有的時具優勢範疇和需要。
- 應與本地和海外社群充份的溝通，宣傳發展教育樞紐的目的。
- 本地市民的支持尤為重要。教育產業的發展會令本地的教育行業受惠，長遠更有助提升香港的競爭力。
- 行業和院校在研究和發展上應加強合作。
- 政府應制定適切的政策、提供經濟支援和基建設施，便利教育產業的發展。
- 提供土地以興教學設施和學生宿至為重要。
- 政府應提供研究基金和政府補助金，以促進現有和新成立自資院校的發展。
- 應安排更多與海外大學合辦的交換生計劃，擴闊學生的視野。
- 院校可與個別行業合作，提供專門的教育項目。

香港的優勢

- 國際化是香港的優勢。香港的課程、學科、院校和其他方面都是高度國際化的。

- 香港鄰近中國。
- 香港是學生接觸中西文化的地方。

品牌與宣傳工作

- 應實施適切的品牌推廣策略，以宣傳香港在這方面的抱負和措施。

論壇意見總結

日期： 2010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6 時 30 分至 8 時

參與者： 約 300 位校長、教師、家長和學生

意見總結

一般政策

- 香港的教育在邁向國際化方面漸見成果。
- 升讀高等教育的機會不足。有些家長被迫以高昂代價，送子女出外留學。
- 政府應確保本地學生不會因為經濟困難而不能升讀高等教育。
- 容許學生自由選擇院校(包括留學海外)的學券制，可解決本地高等教育機會不足的問題。
- 政府可考慮資助自資院校營辦學位課程，以解決高等教育學額不足的問題。
- 與教資會資助院校相比，自資院校投放更多資源於教學和學生事務。這種營辦模式更有效善用資源，學生或許更能受惠。
- 在高等教育體系實施學券制，可促進香港自資院校的發展。
- 因應香港高等教育機會不足的情況，年輕人應尋求香港以外的就學機會。
- 香港提供多種升學途徑(例如逾 200 名毅進計劃課程畢業生獲大學取錄)，中學畢業生不應放棄繼續升讀高等教育的打算。

香港的優勢

- 香港是國際大都會。人們容易接受新事物和新思維。
- 香港的師資優良，為年輕人提供高質素的教育。

與學習相關的意見

- 應容許非本地學生在本港中學就讀，以更早讓本地和非本地學生融合。
- 香港面對鄰近城市的激烈競爭。例如上海學生在國際學生評估計劃位列榜首。政府和家長都有盡任提升我們下一代的競爭力。
- 大多數中學生報讀功課輔導班，但功課輔導班只能提升考試成績而不著重其他個人質素(例如批判思考)的培養。
- 現時的課程偏重西方理論。
- 現时的教育體制窒礙批判性思考，削弱自信心。
- 香港學生整體質素高，但需建立更強的自信心，以從容地表達己見。
- 全球化不單是商業組織所需追求的，每個人都應適應這個趨勢，面對挑戰。
- 雖然上海學生在國際學生評估計劃較香港學生優勝，但這僅代表了最高水平的一小撮學生表現。平均來說，香港學生的水平不比上海學生為低。
- 根據新加坡一份顧問報告，香港教育體系在 40 個國家被評為「良好至優異」。香港誠然提供優質教育，傳媒卻偶爾只專注報導我們體制內的不足之處。

其他

- 中學縮班削減了學生入讀名校的機會。
- 低收入家庭難以支付直資學校的學費。
- 近來直資學校被揭發的違規事件，令人擔心這些學校成為只招收富裕學生的私立精英學校。
- 把學生分類為三個級別並不恰當。每個學生都有其獨特的天賦，應得到培育和適切發展的機會。
- 香港教育學院仍待升格為大學，有損其學生(即準教師)的信心。

香港貿易發展局推廣香港教育產業項目
(2005/06 – 2010/11 年度)

市場	活動	參與年份	形式	參與院校數目
1.B2B 推廣				
美國	美洲國際教育年會暨展覽會 (洛杉磯)	2007 年 5 月 2008 年 5 月	香港展館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瑞士	歐洲國際教育協會會議及展覽會 (巴塞爾)	2006 年 9 月	香港展館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2.B2C 推廣				
印度	香港高等教育展 (印度)	2007 年 11 月 2008 年 9 月 2009 年 8-9 月 2010 年 8 月	到校訪問	7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5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5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6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韓國	韓國教育展 (首爾)	2006 年 3 月	香港展館	6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韓國	香港高等教育展 (韓國)	2010 年 3 月 2011 年 3 月	到校訪問	4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5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馬來西亞	The Star 教育展 (吉隆坡)	2006 年 1 月 2009 年 1 月 2010 年 1 月	香港展館，到 校訪問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印尼	印尼國際教育展 (雅加達)	2007 年 1 月 2008 年 1 月	香港展館，到 校訪問	7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8 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香港	教育及職業博覽	逾 10 年	展覽	2008 年:30 個 2009 年:26 個 2010 年:27 個

市場	活動	參與年份	形式	參與院校數目
香港	於創新科技及設計博覽會的宣傳展覽	2005年起	展覽	2006年:5個 2007年:6個 2008年:6個 2009年:6個 2010年:8個
香港	創業進修日	2009年5月	展覽	14個
3.其他推廣項目				
	香港高等教育聯網 (http://studyinhongkong.edu.hk)	2007年5月起	網頁	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香港高等教育聯網的搜索推廣服務	2011年3-8月	網頁	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高等教育聯合推廣小冊子	按計劃而定	小冊子	8所教資會資助院校

非本地學生於不同地區所需學費及生活費一覽

升學地區	匯率	平均學費 (當地貨幣)	平均學費 (港幣)	生活費 (當地貨幣)	生活費 (港幣)	學士學位修讀 年期	每年修讀 學士學位 費用 (港幣)	修讀學士學位 總費用 (港幣)
香港	-	80,000	80,000	50,000	50,000	4	130,000	520,000
美國(私立)	7.78	30,400	236,500	11,700	91,000	4	327,500	1,310,000
美國(公立)	7.78	21,400	166,500	13,800	107,300	4	273,800	1,095,200
英國	12.5	11,500	143,750	7,300	91,250	3 或 4	235,000	822,500 (3.5 年)
澳洲	7.8	19,500	152,100	19,800	154,440	3 或 4	306,540	1,072,890 (3.5 年)
新西蘭	6.0	20,600	123,600	18,000	108,000	3 或 4	216,200	810,600 (3.5 年)
加拿大	7.8	15,500	120,900	16,100	125,580	4	243,300	985,920
法國	10.3	450	4,600	10,200	105,000	3 至 5	109,600	438,400 (4 年)
德國	10.3	0	0	10,500	108,200	4	108,200	432,800
荷蘭	10.3	9,000	92,700	10,000	103,000	4	195,700	782,800
日本	0.094	890,300	83,690	1,332,000	125,210	4	208,900	835,600
新加坡	6.0	21,800	130,800	11,400	68,400	4	199,200	796,800
馬來西亞 (海外分校)	2.6	27,900	72,540	32,000	83,200	3 或 4	155,740	545,090 (3.5 年)
內地	1.19	12,500	14,875	40,000	47,600	4	62,475	249,900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國家的
高等教育留學生比重

國家	高等教育學生於 OECD 地區 留學的比重 %
1. 中國	7
2. 韓國	5
3. 日本	4
4. 希臘	4
5. 德國	4
6. 法國	3
7. 印度	3
8. 土耳其	3
9. 馬來西亞	3
10. 意大利	3
11. 摩洛哥	3
12. 中國香港	2
13. 美國	2
14. 印尼	2

資料來源：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教育資料庫（二零零七年）

海外經驗

1. 全球逾 250 個城市曾公開表示有意發展成為教育樞紐。此附件列出部分海外城市的經驗，及其採取的主要措施，以及所面對的挑戰。

澳洲

2. 澳洲是發展教育服務的先驅之一。澳洲政府自 1986 年開始，批准教育機構提供學位給支付全額學費的學生，此舉創造了讓當地教育服務發展成主要的出口服務行業的條件。2007 年，國際教育是澳洲最大的出口服務行業，也是第三大出口行業¹。澳洲政府的重點策略是：

- (a) 在國際教育和培訓政策上，推廣雙邊和多邊的聯繫；
- (b) 協助改善澳洲的技術短缺；
- (c) 於 2000 年²設立一套有效的註冊制度，保障教育水準；以及
- (d) 確保市場多元化。

3. 澳洲政府設立了澳洲國際教育處，支援國際教育和培訓系統的持續發展。國際教育處在全球有 23 個辦事處，與政府和業界攜手推廣澳洲教育，令澳洲躋身世界主要教育樞紐之一。在澳洲讀書的外國學生數目，於 2002 至 2009 年間³由 188 000 名大幅增至 632 000 名，上升了 236%。

4. 雖然海外學生需要繳付全額學費，但澳洲政府容許他們在學期間，從事每星期不多於 20 小時的兼職工作；而在學校休假期間，工作時數更不設限制。澳洲政府又提供獎學金，吸引優秀的學生留學澳洲。

5. 儘管澳洲安全的環境、舒適的生活方式和教育質素，都有助於教育產業的發展，然而，激烈的競爭、財務的可行性和所提

供的服務相對單一，都會為澳洲帶來挑戰，影響其國際教育市場的可持續發展。為了確保國際教育行業持續發展，保持高質素，澳洲政府於 2009 年進行檢討。根據檢討結果，政府實施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加強規管和立法的框架，應對國際教育高速增長帶來的問題。政府也在 2010 年 10 月公布國際學生策略，概述不同層次的政府部門應承擔的工作，以保障國際學生的福祉、國際教育的質素和消費者權益，以及為國際學生提供更好的資訊。

新加坡

6. 新加坡於 1999 年宣布銳意吸引外國頂尖大學到當地建設分校，以發展成為教育樞紐。2002 年，新加坡政府宣布發展環球校園的構想，涵蓋提供學前教育以至研究院課程的卓越院校。目標是在二零一五年或之前，吸引 150 000 名外國學生到新加坡求學。當局估計，計劃不單創造 22 000 個就業機會，還可以把教育產業在國內生產總值所佔的份額，由 1.9%(30 億新加坡元/18 億美元)提升到 5%⁴。

7. 為了向目標邁進，「新加坡教育」於 2003 年推出。計劃由新加坡經濟發展局主導，並獲新加坡旅遊局、新加坡標準生產力與創新局、新加坡國際企發局和教育部支援，目的是把新加坡打造成馳名國際的教育樞紐，推廣獨特的綜合教育服務，把重點放在基礎教育、高等教育、企業教育以及增值課程上。新加坡教育推出一系列推廣活動，包括籌辦教育展覽和培訓教育顧問，又為國際學生成立多個獎學金。

8. 現時，逾 16 個國際院校⁵，以及 41 所學前和寄宿學校(38 所沿用外國學制的學校和 3 所私立學校)進駐新加坡。國際學生人數由 2002 年少於 50 000 名，飛漲 94%至 2009 年的 97 000 名。

9. 新加坡奉行雙語政策，是教育發展的重要基石。卓越水平的國際院校進駐以後，令新加坡的多元文化教育更受國際學生的青睞。值得一提的是，新加坡政府的領導功不可沒。多個部門，包括經濟發展局、教育部、旅遊局、移民局的通力合作，令當地教育發展更能迎合國際學生的需要。

10. 儘管新加坡的教育發展一日千里，但仍然面對不少困難。雖然新加坡成功吸引一些國際院校於當地設立分校，但能否持續發展仍是未知之數。當地首間外國綜合大學，新南威爾斯大學新加坡分校，開課才幾個月，便於 2007 年 6 月結業；財政問題顯然是其中關鍵。學生人數較預期為低，而取錄的學生逾六成是本地學生，亦較預期的本地與非本地學生比例為差。有人認為，該

校結業大大挫損了新加坡的環球校園計劃，並關注在新加坡設立海外綜合大學是否仍有所作為。

11. 新加坡政府著重統一和規律，或不利於學術自由和院校自主。能否讓高等教育發展活力和生機，同樣令人憂慮。

馬來西亞

12. 馬來西亞於 2006 年宣布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以推動經濟的藍圖。並於 2007 年，定下在 2010 年或以前，招收 100 000 名外國學生的目標。

13. 目前，馬來西亞的公立高等院校有 20 所大學、24 所理工學院和 37 所社區學院。在自資界別則有 20 所大學、20 所大專學院和超過 500 所書院。此外，還有其他來自海外(包括英國、美國、澳洲、加拿大、法國、德國和新西蘭)的國際院校，通過與當地高等院校合作，提供雙聯學位和特許學位課程。此外，五所外國大學⁶在馬來西亞設立了分校。

14. 馬來西亞的高等教育部，通過在阿聯酋、印尼、越南和中國北京設立的海外教育推廣中心，推廣馬來西亞的高等教育服務。各中心在 2010 年協辦了超過 80 個教育推廣節目和活動。除此之外，高等教育部也著力加強電子分發資訊系統，藉此推廣馬來西亞的教育，又鼓勵當地高等教育院校到海外設立分校，加強教育課程的國際化。此舉令更多國際學生更容易在馬來西亞院校的海外分校繼續進修。至今，已經有五所馬來西亞院校⁷在海外設立了分校。

15. 馬來西亞地處優越，大有機會成為伊斯蘭的教育樞紐。馬來西亞的國教是伊斯蘭教，鄰近的印尼擁有世界上最多的穆斯林人口；龐大的市場就在眼前。對中東和非洲各國的學生來說，馬來西亞也是很有吸引力的升學目的地。除了地理環境的考慮，也因為馬來西亞的學費比西方國家便宜得多。

16. 除了學費低廉，馬來西亞政府也提供多項獎學金來吸引學生。例如，馬國政府在 2008 年設立的獎學金，供 1 000 名學生在當地就學四年。全日制的國際學生也可以每星期兼職工作不多於 20 小時，以應付留學期間的生活費。

17. 馬來西亞在保持和提升院校與課程的質素上，將要面對重大的挑戰。同時也要應付來自阿拉伯灣地區的激烈競爭，爭取吸引國際學生。

日本

18. 日本在 2008 年宣布「三十萬國際學生計劃」⁸，目標是在 2020 年或之前，吸引 30 萬名國際學生到日本高校升學，約佔高等教育學額的 10%。為了達到這個目標，日本文部科學省在 2009 年實施了「建立國際化核心大學計劃」（「國際 30 強」），來提升日本高等教育機構的國際競爭力。當局挑選了 13 所核心大學，提供為期五年，每年 2 億至 4 億日元的經濟援助。各獲選大學須善用資助款額，提供優質教育，創造理想校園吸引留學生。院校需在五年期內，按獲分配的名額招收 3 000 至 8 000 名國際學生。透過獲得資助款項，各大學可於海外設立兩個分部，以便招收國際學生。為了推廣日本的教育服務，文部科學省於 2010 年 3 月啟動了簡稱 JUMP 的高等院校資訊網站，宣傳留學日本的機會和資訊。

19. 除了在推廣宣傳方面下功夫之外，日本也加強對高等教育課程的質素保證。由 2004 年開始，所有大學和大專院校，都須接受校外評審機構，如日本大學評價學位授予機構和日本大學基準協會等，作定期的質素保證審查。日本政府也建立了一套專業的研究院制度，務求緊貼各專業的先進技術和知識。

20. 在 2009 年，大約有 133 000 名外國學生在日本讀書，當中以來自中國和印度的學生為主。修讀修課課程的外國學生，每星期可兼職工作不超過 28 小時；研究院研究課程的外國學生則只可每星期工作不超過 14 小時。

21. 日本的學術氛圍最能吸引留學生。在這裡，可以學習最先進的科技，也可以探求日本在戰後經濟起飛的因由。日本的文化 and 藝術對西方學生也深具魅力。然而，非英語的環境，以及其頂尖院校與其經濟實力不成正比地少，都令不少外國學生卻步。

中國內地

22. 中國內地致力發展世界頂尖的高等教育體系，以期吸引更多國際學生。2009 年，來自 190 個國家及地區，超過 230 000 名國際學生在內地的院校或大學留學。內地政府期望在 2020 年或以前，可以吸引到五十萬外國學生來華讀書，並把中國建設成亞洲最受國際學生歡迎的地區之一。

23. 最近頒布的《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宣布中國將通過增加獎學金的數目和津貼來自發展中國家的國際學生，吸引更多國際學生到內地留學。中國國家留學基金管理委員

會定下目標，把給予國際學生的獎學金，由 2007 年的 10 000 個 (約相等於 3.6 億元人民幣/5 200 百萬美元)大幅增加一倍到 2010 年的 20 000 個。當局也和中東、非洲及中亞的政府合作，設立特定的獎學金，來吸引該等地區的學生到中國攻讀醫學、工程和農業的課程。

24. 中國的經濟持續而穩定地增長，漢語熱也隨之而興起，亞洲以至其他地區的學生都視中國為留學的主要選擇。不過，以普通話教學令只能以英語溝通的學生望而卻步。學術自由程度也是部分學生所關注的問題。

英國

25. 英國於 1999 年宣布實施第一階段的《英國首相行動計劃》，旨在吸引更多國際學生留學英國，並通過與大學/大專院校、政府和其他機構的合作，於海外推廣英國教育。原定要在 2005 年或之前吸引 75 000 名非歐盟國際學生留學英國，提前達標。

26. 2006 年，公布第二階段為期五年的計劃，預期於 2011 年或之前完成—

- (a) 吸引 100 000 名國際學生到英國接受高等教育和持續教育；
- (b) 加強服務，令國際學生在英國讀書的滿意度提高；
- (c) 著力增加英國與其他國家的合作計劃；以及
- (d) 將每年有多於 10 000 名學生到英國讀書的國家數目增加一倍。

27. 英國文化協會是代表英國推廣教育的機構，在世界各地籌辦不同的宣傳活動，推廣「英國教育：創意教學，以你為本，給你靈感」的品牌。又設立名為「英國教育」的網站，提供逾 450 000 個英國課程的資料庫，每年吸引四百萬訪客瀏覽。

28. 英國的大學聲譽卓著，提供最優質的課程，是國際學生求學的第二熱門選擇，僅次於美國。憑藉超卓的高等教育，英國政府得以把著眼點從招生轉移至提升學生在當地的留學經驗，致力為非本地學生營造豐富而充實的生活體驗。然而，亞洲經濟高速發展，一些亞洲城市對國際學生愈來愈有吸引力，挑戰英國的地位。

29. 2011年3月，英國政府宣布對學生簽證制度作出重要的改革。由2012年4月起，院校如要為學生提供資助，必須具有「高度信賴的資助機構」資格，並於2012年底或以前經相關評審機構認證。學生留學英國也須具備較目前要求為高的英語水平。國際學生的工作限制亦被收緊。只有在大學和公營持續進修院校就讀的學生可保有現時的工作權，其他學生均不可工作。此外，畢業生於畢業後可逗留兩年找尋工作的安排也將取消。日後畢業生要留英工作，必須由指定行業的僱主聘用為技術性員工。只有修讀大學研究院課程或由政府資助的學生，方可携同家人到英國。

- ¹ 《澳洲儲備銀行簡報》 2008年6月－澳洲的出口教育服務 (<http://www.rba.gov.au/publications/bulletin/2008/jun/2.html>)
- ² 海外學生教育服務令 2000 規定，為海外學生提供教育和培訓的院校，必須註冊為英聯邦海外學生教育機構及課程。
- ³ 《國際學生註冊資料年終簡報－澳洲－2009》，澳洲教育、就業與工作間關係局 (http://www.austrade.gov.au/ArticleDocuments/3510/ISD_MonthlySummary_Dec2009.pdf.aspx)
- ⁴ 《新加坡：環球校園》，國際教育協會 (<http://www.iienetwork.org/page/116259/>)
- ⁵ 16所機構包括：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迪吉彭理工學院、ESSEC 高等商學院、德國科技學院、歐洲工商管理學院、S P Jain 管理學院、紐約大學 Tisch 藝術學院亞洲分校、內華達大學拉斯維加斯新加坡。
- ⁶ 澳洲的蒙納樹大學、科庭科技大學和斯威本科技大學、澳洲 SAE 學院和英國諾丁漢大學。
- ⁷ 思特雅大學印尼分校、林國榮創意科技大學倫敦及博茨瓦納分校、英迪大學北京分校，以及亞太科技大學巴基斯坦拉合爾分校。
- ⁸ 《為什麼在日本求學》 (www.studyjapan.go.jp)